



一叶秋思催风寒

晓晓(安徽舒城)

秋天是个收获的季节，也是个伤感的季节。

正如一棵果树，成熟诱人的果实是可数的，有限的，更多的是即将飘落的叶，生命的光泽逐渐失去，取而代之的是枯萎的容颜，告别喧闹的世界。抚风或是弄雨，高歌或是起舞，从此封存于日渐泛黄的记忆，随雨打风吹远逝。

很钦佩古人造字的智慧和美妙，把禅机和哲理一同化为笔画，然后生动塑形。你看秋字，禾苗如火如荼之际，恰是收获呈现之时，何等地准确精当。火的生命是短暂的，一旦燃烧，必有化为灰烬之刻，不过刹那的汹涌和热烈，亦如秋的凋谢，正是必然的走向。禾苗尽去，尚存何物？一地悲凉沉思，融入广袤土地，消失的是物质上的形体，零星真知与哲思不过浑厚土地中之一粒，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。

因此之故，秋天更应是适合思考的季节。短则可思一年之得失，长则可悟一生之哀乐，近可感慨自身之短长，远可梳理芸芸众生之好恶，一叶之沉淀，叶枯而思悠。最多的，是收拾和归拢回忆的人，这样的季节虽略有寒意，但不曾彻骨，借暖阳之温反倒温情几许，打上斑斓的印迹。

一声悠长的叹息之后，轻松许多，如同这纷纭的叶，终究是要落的。数不清的镜头聚焦，留存在电脑之中，手机之中，纸页之中，只不过是埋下回忆的导火索，等待着再次点燃。

春是激情的，妖娆的，跳荡的；秋是深沉的，思想的，冷寂的。春，只负责昂扬和勃发，只尽情吐艳和绽放，挥洒激情。那一刻，头脑是放空，无须一物，至于从此后，根本不存在概念。

秋必须担负起收场和了结

的重任。无法怪罪春的幼稚和天真，也不能指责夏的纵容和推波助澜，这与人到中年之后方能冷静和理智是一个道理。成熟固然是一种美丽，也备显肃穆之态，苍凉之感，喜怒不形于色，再大的风浪也一肩担起，哪怕裸露的胸脯上已然伤痕累累。

在孩子的眼里，秋天就是一叶灿烂和瑰丽，炫目、新奇、惊心，轻轻地触摸和依偎。对于年轻人，是一份期待的瓜熟蒂落，是水到渠成的结晶，是小有收获的喜感和成就。如霜白发覆盖下的老人，看到的是自己的凋零，再美，已是抵近终点，回归大地的怀抱，再无丝毫挽回的可能和余地。

最能品出秋之况味的，是中年。美艳不惊心，斑斓不改颜，热烈不扰神，苍茫映心路，恍惚间，丝丝凉意如衣加身，将一缕思绪缓缓延伸。一叶而已，再

无遮目的可能，虽非世界的容貌，已就是秋的全景。

迟否？纵然长叹也是枉然。伸出温厚粗大的手去，迎接一片秋的莅临，把握一叶足矣。生命再强悍，不过也就一叶之大小和轻重，萌动过，青葱过，招展过，抗拒过，缤纷过，最终也必将凋落。万千心思，从遮遮掩掩开始，到深藏不露，直至主干分明，脉络清晰，随叶而同归。有过，还是不曾有过？

大地只管收容，来者都持欢迎之姿，管你颜色几重，高居梢首还是屈居根末，一样的待遇，一样的归宿。

或许有那么一两帧画面留存，依稀是你的容颜和身姿；三四篇诗文行吟，歌咏的是你的风骨和神采；五六阙残缺的梦境，隐约若干的记忆和岁月。

总之，一叶而已，于秋里更知叶的含义，把冷凝的风寒一次次催促。

微历史

905.猜忌汉臣

彭家屏进士出身，先后任江西、云南、江苏布政使(省长)，口碑相当好。公元1755年，乾隆皇帝召见彭家屏，一番谈话后，彭感到皇上对汉臣猜忌颇深，就主动要求回河南夏邑养病。公元1757年四月，有人举报彭家屏家中藏有明朝野史，彭在京遭扣押。在查抄人员到达前，彭家屏之子将藏书焚之一炬。皇上大怒，命彭家屏自杀。

906.南巡北狩

乾隆皇帝每年的江南巡视和北方狩猎，并非赢得一片叫好之声，也有大臣认为纯属劳民伤财。公元1758年十二月，左副都御史(中纪委副书记)孙灏上疏，请求皇上明年停止巡视。乾隆大为不满，认为孙氏见识短浅，将其降职留用。皇上专门下旨解释南巡北狩的意义是“效法皇祖练武习劳”——你们以为我是周游玩乐？我是习练武功，体验民生。

907.拒绝外商

闭关锁国从乾隆时代已经开始。公元1759年六月，英国商船抵达浙江宁波进行商贸活动，时任江南河道总督的庄有恭上疏乾隆，建议拒绝与英国商人交易。庄有恭是状元出身，文化人尚且如此愚昧，何况他人？乾隆马上派人去浙江沿海“传集外商，示以禁约。”清朝当局总以为外国人要沾大清的便宜，毫无商品意识。

908.六亲不认

贵为亲王亦不能造次。乾隆特别喜欢皇弟果亲王弘晅，特意为他请了著名文人沈德潜做老师。果亲王日渐骄纵，四处索要钱财。公元1763年五月，乾隆接到举报后，下令剥夺弘晅的亲王名号，并处罚银一万两。听说弘晅与皇兄和亲王弘昼来往密切，乾隆以“仪节僭妄”(跪拜皇太后的位置不对)为由，停发弘晅三年薪俸。

909.宫廷画家

公元1766年六月，郎世宁(Giuseppe Castiglione,意大利米兰人)在京病故，享年78岁。郎世宁传道士出身，曾参与圆明园的设计，是康、雍、乾三朝的宫廷画家。乾隆登基前经常观摩郎世宁作画。在郎世宁的画作中，乾隆生平大事如战争、狩猎、宴会都有反映。郎世宁生前已官至三品，死后乾隆亲撰墓志铭，授予侍郎荣誉。

(老白)

@ 投稿邮箱
vcby2013@qq.com



有一种幸福叫“忘了”

□李巧会(河南平顶山)

下午5点多，送珠珠坐上公交车后，我同孩子决定一起步行去超市购物。然而走着走着就后悔了，因为天气实在太热了，但又不想半途而废折身回家，于是就硬着头皮快速往前走。

从超市结账出来，不想冒着酷暑再步行把东西提回去，就想起来可以给他打电话，问他回来了没，让他来超市接我们。他说：“回来了，等着我，一会儿就到。”

挂了电话，我对孩子说，爸爸一会儿开车来接我们。孩子听我说完，十分惊讶地说，“妈妈，我今天怎么把爸爸全部忘了呀，忘得一点都没有了？”

我对着孩子笑了笑，算是无言的回答。

事情是这样的，昨天她阿姨家的孩子来了，就是刚刚被送上车回家的那个小女孩珠珠，比她小一岁。

从昨天到今天，她和珠珠一起看书、画画，一起吃饭、睡觉，一起藏猫猫、骑平衡车……总之两人几乎干什么都在一起，像连体姐妹一般，两个人不管做什么

不争不抢、不打不闹、有商有量的，关系十分要好。因此，她的精神世界得到了空前的满足与愉悦，她沉浸其中，忘记了周遭的一切，当然也忘记了早晨5点多就离开家去郑州出差、一天未曾见面的爸爸。早饭和午饭的时候，她没有像往常一样问爸爸干什么去了，爸爸在哪儿，爸爸什么时候回来吃饭等，她今天真的把亲爱的爸爸忘到九霄云外去了。

想起前几天，我妈晚上打电话过来，我在电话里有些迟疑地发问：“有事吗，妈？”我妈说，“小染在这儿几天了，你也不问问？”

那一瞬间，我仿佛大梦初醒，原来我还有一个小孩子，被送到她外婆家已经三天了，而我也三天来，竟忘了这个孩子的存在。

大梦初醒的我吓了一跳，尔后事无巨细地向妈妈交代：“不要让她吃雪糕，不然可能会引发哮喘。不要让她看太长时间电视，不然眼睛会看坏的。天热，让她多喝水，如果不好好吃饭，就给她补些牛奶喝……”我突然

发现自己啰嗦个没完。

挂了电话，我在心里震惊地质问自己：“你这是怎么了，怎么会把孩子忘得那么彻底、干净？”天地作证，除了自己，难道还有谁是天底下给她最多照顾、最爱她的人吗？

那么彻底忘了她的原因，很可能一是在她外婆家，我一万个放心；二是她大了，已经6岁了，不是需要人时刻照顾的小婴儿，短期离开妈妈照样可以生活得很好；三是她舅舅家的小姐姐在我们家，13岁，叛逆期，考试几乎门门不及格，功课一点不写，家务一点不做。每天不睡到中午不起床，谁的话也不听，油盐不进。因为哥嫂天天忙于生意，没时间管她，他们在她家的日常是看恐怖片、灵异故事书、玩手机游戏、喂狗遛狗。我每天睁开眼睛就想着怎么对付她，怎么让她爱上学习，怎么改掉她的坏习惯，怎么让她学会生活自理，步入正常孩子的轨道……

可能心血大部分都用在了这个孩子身上，所以，暂时忘了一切，忘了远在千里之外我的小